

第一章 一同走过久远的过去

不知谁说过：“往者不可谏，来者犹可追”。也许是因为过去的路太艰难，也许因为过去我们曾失去很多，以致谈起往事，不少的国人都是一种近于反刍的腔调。

对于每一个爬山涉水走过来的人来说，沉重也是一种财富。何况历史留给我们的还有数不清的辉煌。

这绝不是无病呻吟，或者故作深沉，因为走到现今这一步的确太漫长了。

□当我们还在沉睡时：与中国无缘的早期合作运动

○互助 生存的需求

生存是人的第一需要，在今天，我们仍然能强烈地感受到这种需求，不过，今天的人们已经不单是为生存而生存了。

在原始社会，面对恶劣的自然环境，我们的祖先们为了能够生存下来，人与人之间存在着广泛的互助合作关系。这种合作行为可以追溯到最早的原始人群落共同狩猎。在那时，依靠个人的力量不可能战胜自然，为了生存的共同利益，就自然而然地产生了相互协作和相互扶助活动。

那时的互助是一种近乎于本能的原始意识，而且也是很

不固定的，有很大的随意性，可能今天是这几个人共同劳动，平均分得劳动果实，明天其中的几个就可能和另一群人合作而共同分享劳动成果。在这种条件下，就不可能形成共同遵守和相互制约的利益原则和合作条件。而后随着人群的自然分化和氏族社会的出现，这种合作关系被作为一种制度固定下来，而维系这种制度的基础就是部落的血缘关系和共同利益。因而，可以把这种原始自发的合作意识视为现代合作思想的始祖。

合作思想从最初的萌芽产生就明显地具有两个特点：一是为了和外部环境也是和当时的社会现实抗争的需要；二是具有原始的共产主义思想基础。这种特性深深地影响着整个合作制度的形成和思维体系，但它毕竟还不是真正意义的“合作”因为那时人们这样做仅仅是为了维护最低层次的需求——生存。然而，也正是这种原始自发的行为意识奠定了合作运动的思想基础。

○19 世纪初，先驱者的梦想和实践

把合作思想移植到经济生活中，逐渐形成一种社会经济制度和经济组织形式，则是 18 世纪以后的事情，也就是它是在资本主义基本矛盾日益激化的过程中出现的。不过，它并不是起源于中国，而是兴起于欧洲大陆。

英国的资本主义走在整个世界的前列。也许正是因为这种原因，在经济发展的同时，特别是英国的产业革命之后，由于机器大工业生产的发展，资本主义社会的弊端也日益显露，剥削、竞争和不平等使得许多分散经营的手工业者的生产处于极其不利地位，几乎被夺走饭碗。基于生存和竞争的需要，

有人主张利用合作的方式组织生产、消费和流通等活动，以抵制大工业主的剥削 维护自身利益。这段时期内 最主要、最有名的是合作理论先驱者和实践者——空想社会主义者罗伯特·欧文(1771—1858)等人领导的合作运动。

罗伯特·欧文是伟大的空想社会主义者。他出身于一个英国的手工业者家庭，幼年家境贫寒，因而未曾受过完整教育 但其聪明好学 当过学徒 深知劳动人民的疾苦 从小就形成了改造社会的志愿。长大以后，随着对工人了解的增多而产生了强烈的同情感，英国经济发展中出现的困境促进了欧文合作思想体系的形成与发展。1817年他就产生了建立合作社的设想。经过几年的努力，欧文于1824年在兰拉克办起了示范性的合作工厂。他和他的四个儿子以及一些信徒，在美国印第安纳州哈蒙尼亚的3万英亩土地上作了合作公社的尝试，先后吸引了数千人参加。但因为各方面的不具备，1828年试验宣告失败，欧文为试验倾其所有，投入了5万英镑 结果却以亏损4万英镑而告终。

1832年 他在伦敦组织了“国民劳动公平交易市场”实行物物交换，以免除中间人的剥削，历时仅两年又宣告失败。此后，欧文又进行了一系列实施自己主张的实践，但都未能成功。

尽管欧文的尝试都未能成功，但他闪光的思想却成为人类的珍贵财富，马克思对欧文作过这样的评价：在英国，合作制的种子是罗伯特·欧文播下的。而他所组建的合作组织正是勇敢的人们的杰作。对这些伟大的社会实验的意义无论给予多么高的估价都不过分。

事实的确如此，欧文的思想在英国本土和全世界都产生

了深远的影响。在他的合作公社之后，英国出现了许多合作社和合作团体的联合。1837年英国成立了合作协会。1852年英国国会制定了产业合作社法，1895年在伦敦成立了合作联盟，从而为合作社的发展和国际合作事业的大联合铺平了道路。

欧文的合作思想和合作实践受挫，主要要因为他旨在以合作手段，在不触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前提下，以改良的手段去减轻劳动者的痛苦，缓解社会矛盾，改善劳动者的生活。但当时的社会正处在资本主义高潮阶段，商品交换和商品生产迅速发展，竞争已成为推动社会的重要手段，在此时期想自给自足、脱离与整个社会的经济联系，违背了社会发展客观规律。同时，欧文主张的没有私有制、没有阶级、没有剥削、人人劳动、按需分配的理想社会在当时即使现在也根本不可能，这种夸大合作社作用以期医治资本主义社会痼疾的理想使他陷入了空想社会主义的泥潭之中。

欧文的合作实践为以后的合作社发展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在其后出现了许多合作社。

世界上第一个经营成功的合作社，都公认是1844年在英国曼彻斯特市一个叫做罗虚代尔的工业城镇中由28个法兰绒职工所发起组成的消费合作社。罗虚代尔是英格兰纺织工业中心曼彻斯特北郊20英里的一个小镇。当时有许多纺织工人在镇上艰苦度日，在工人们要求增加工资的罢工斗争失败以后，有28个法兰绒职工在一起商量用经济互助的办法解决自己的一部分困难。决定为购买廉价的生活必需品自行集资，组织合作商店，他们深受欧文等人倡导的合作运动的启发，决定每人每周节省二三个便士筹集资金。到1844年12

月共凑足 25 磅资金便成立了罗虚代尔公平先锋社。就在该镇后街土巷租了一所房子开始营业，最初仅出售牛乳、奶酪、面粉、白糖、蜡烛等。由社员在工余或晚上轮流值班售货。由于确立了合作社可行的基本原则，照章办事，业务蒸蒸日上，社员逐步增加，资金日渐雄厚。1851 年建立了自己的面粉厂，1855 年又自营纺织厂。

为什么近代合作组织的起源，普遍都说从罗虚代尔公平先锋社开始，把这个成立较迟的合作社视为近代合作组织的创始者呢？主要原因是：（一）在罗虚代尔合作以前组织的那些合作社，大多经营不甚成功，往往成立不久即解散消失，而罗虚代尔合作社是成功经营的一个典范。它至今仍然存在，而且逐年发展。（二）罗虚代尔合作社对合作事业最大的贡献就是他制定的流传至今的合作原则。这些合作原则，也并非是这个合作社凭空臆造的，而是汇集以前若干合作社积累的经验而成的。

因为上述原因，所以罗虚代尔公平先锋社才获得世界上最早的合作社这个殊荣。而 1844 年也就顺理成章成为世界合作运动史上特别值得纪念的一年。

○1849 年，第一个农村信用合作社诞生

最初的合作社从其类型而言，大多是消费和生产型合作社，这是基于当初人们对合作认识所限。此间却有一个人标新立异，他就是法国的蒲鲁东（1809—1865）。蒲鲁东认为，货币信用行为是当时社会剥削关系存在的根源，他主张通过信用合作实现互惠的交换制度，他的思想对后来信用合作的产生和发展业有一定的影响，遗憾的是他却没有成为现代信用合

作事业的鼻祖。

世界上第一个信用合作社不是产生于法国，而是诞生于 1849 年的德国，它的创始人是被称为“实践家”的威廉·雷发巽（1818—1888）。

雷发巽出生于德国莱茵河西格河流域的一个小城。是一个保守而忠诚的基督教徒，曾参加陆军，后转入政界就任地方长官。当时的农民问题日益严重，使得从小深受合作思想影响的雷发巽萌发了创办农村合作社的思想。他任佛拉梅斯佛尔德市长时，在当地组织了 60 个家境较富裕的人，创立了“佛拉梅斯佛尔德清寒农人救助社”。起初，它的主要任务是联合社员反抗牲畜贩卖商人的高利盘剥，购买种子、牲畜、粮食等廉价出售给农民，带有明显的救济性质。1849 年，他捐出私款 6000 马克，创办了第一个农村信用合作社，信用社开始设置储蓄和贷款业务，从而成为信用和储蓄合作社。1854 年又组建第二个信用社。不过这两个合作社都有非农民参加作社员，基金是热心人士捐助的，还是带有很大的救济性质，到 1862 年雷发巽在普鲁士安豪森所开办的信用社，才是真正的农民信用社的开始，雷称之为贷款社。其后这种信用社日益发展，具有一定规模。为解决资金融通问题与管理问题，1872 年农村信用社联合组成了第一个地方性的信用合作联合社。1876 年雷发巽建立了农业中心贷款社，该组织是按照雷发巽原则成立的，相当于信用合作社的中央银行。后来称为德国农业中央储蓄金库，后又称德国雷发巽银行。为了维护和代表农村信用合作社的利益，雷发巽组织成立了一个全国性的协会，有了全国性联合机构以后，雷发巽式的信用合作社发展更为迅速。雷发巽倡导的农村合作组织最初以信用业务开始，其后都兼营

供销、运输、公用、等多项业务，成为一种兼营性的农村合作社。

由于雷发巽信用社的诞生，德国被全世界公认是信用社的发祥地，是合作事业发展的前驱，雷发巽也理所当然成为世界合作运动史上一个值得大书特书的人物。究其原因就是因为他最早创立了符合一般合作原则的信用社，并且获得了空前的成功。

今天回过头 可以看出 雷发巽信用社有其自己独有的特色 如：入社需经过严格审查 信用社规模较小 信用社社员不需缴纳股金，盈利公积，联合组织对基层社有较大支配权和不依赖政府援助等，这也是其后许多信用社普遍采用的原则。

由于雷发巽的积极倡导和富有成效的实践，在德国，至1909年，就有雷发巽信用社 13000 多个 社员达 500 万人 雷发巽信用社的极大成功，引起世界各国的关注。很快成为一种国际性的经济现象，合作社特别是信用合作社在世界其他地区也开始建立。

□无言的结局：旧中国合作思想的传播与实践

○姗姗来迟的“觉醒者”

尽管中国有着足以令人陶醉的五千年文明史，但对于合作思想和合作运动而言 却只能是一个“舶来品”也许这可以成为许多人论述改革开放时以资援引的一个例证。

中国的合作思想及实践几乎比欧洲晚了一个世纪，而且追溯到它的起源，也绝不是因为山顶洞人或周口店人的后代有某种灵感发现，原始社会的共同狩猎和封建社会中的换工

也没有成为中国合作运动的前奏。最早引入并传播合作思想的是薛先舟先生（1878—1927年），他是中国合作运动的先驱。

生于广东省中山市的薛先舟，思想进步，早年曾留学美国，回国后旋又赴德国实习银行专业。

应该说薛先舟的选择是中国的幸运。如果不是在德国实习银行专业并接触德国的合作运动，中国合作思想的形成与传播也许会迟许多年。

在德国这个世界合作运动的发祥地，薛先舟系统研究德国的合作运动并获得了深刻的认识，他深信合作制度足以促进贫农的解放。薛先舟深受法国合作思想的影响，并着重研究了雷发巽信用社，搜集了许多资料，1911年回国之后先后在北京大学及上海复旦大学担任教授，并致力于倡导合作运动。1918年上海工商银行开办，聘他任总经理。是年薛先舟赴美国搜集了大量的合作制资料。1919年回国后联合一部分教授和学生自筹资金，于当年10月22日正式创办了“上海国民储蓄银行”，实验合作组织的效能，这是中国当之无愧的第一个合作金融组织。

薛先舟不仅大胆实践，而且于1920年邀请了一些复旦大学他的学生，创办了“平民周刊社”，发行“平民周刊”以进行有组织有计划的合作思想的宣传。1922年又将“平民周刊”改名为“平民学社”，其宗旨是研究合作主义，提倡平民教育。周刊创办了四年，后因校友四散而中辍，薛先舟联合了若干志同道合的朋友，共同组织了“上海合作同志社”，以研究合作理论和调查制定实施方案为宗旨，但不久也因社友逐步离去而自然离散，但这并无损其合作思想传播的先驱和其从事活动的

深远意义。

1927年薛先舟亲手草拟全国合作化方案，共分四章。第一章总论，认为民主主义的成功便是革命的成功，欲实现民主主义，应由国家以大规模的计划促成全国合作化；第二章阐述全国合作社的组织方案，提出组织全国合作社，应有大批基本人才，同时，并应设立一个强有力的全国合作银行；第三章和第四章系分述合作训练及全国合作银行的组织大纲。是年，薛先舟将此方案上呈国民政府，因过度劳累和心情抑郁病发而逝世。一代先驱就这样结束了。

薛先舟的思想产生了深远影响并推动了当局的合作化政策。孙中山在1912年的“双十节”讲话中说过：“分配之社会化是欧美最近的进化事业。譬如英国所发明的消费合作社，就是由社会组织团体来分配货物……这种分配方法可以说是分配的社会化。”以后他提出的《地方自治开始实行法》中论及开始地方自治时有六事必须先行举办，如此六大事“办有成效当逐渐推广及他事”；以后之要事“如地方团体所应办者，则农业合作、工业合作、交易合作、银行合作等”。他的这些主张成为国民党指导合作运动的纲领。

○公元1923年，河北香河县悄悄在中国合作运动史上占据了自己的位置

谈起中国的合作运动，自然离不开当时的中国国情。如前所述，尽管薛先舟为信用合作事业倾注了全部心血，但其所创办的各种合作组织毕竟还不能视为信用合作社的开端。现在一般认为我国的信用合作运动，是从河北省香河县第一个农村信用合作社的诞生开始的。

1920年全国许多省份遭受旱灾。尤其是华北各省更加严重,千百万灾民背井离乡,四处逃荒,各省义赈团体纷纷成立。义赈会是一种慈善团体,以救济灾民为宗旨,有官办的、有民办的、有官民合办的,有外国人办的,也有中外合办的。其中影响最大的是中外合办的“华洋义赈会”。当时各省有不少这样的团体,但这些义赈团体彼此没有联系,都是地方性的彼此独立的慈善团体。

1922年初,华北各省又告丰收,各义赈团体停止发放赈款。但当时筹措到的赈款并未用完,尚余二三百万元,这笔钱分散在各省数目并不大,若结合在一起,却是一笔巨款,如何继续使用,是一个值得研究的问题。于是由北平一个华洋义赈会发起,召开了全国义赈会的联席会议,会议于1922年11月16日正式成立“中国华洋义赈救灾总会”,统一领导和执行会议决定的各项事宜。时当一部分人认为救灾不如防灾,防灾不如组织灾区群众生产自救,便注意到合作事业方面来。该会于1923年4月4日通过决议,其中关于农村合作事业的方针说:“本会为协助农民促进农业建设起见,提倡合作事业。”同年6月,即在河北香河县福音堂,组设了香河县第一个信用合作社,是为河北省最初创立的信用合作社,也是华洋义赈会把有关合作事业的决议付诸实施的开始。

由中国华洋义赈救灾总会所发动和组建的河北省香河县农村信用合作社,不仅为中国的合作运动发展立下了一块基石,而且对我国后来信用合作事业的发展产生了深远影响。

在此之前,尽管有不少人竞相介绍外国的合作制度,但除薛先舟先生创建的具有合法性质的“上海国民储蓄银行”以外,如何组建农村信用合作社并未付诸实施,仅限于宣传,而

河北省香河县农村信用社的诞生，说明合作制度可以移植我国 特别是当成立农村信用社的消息传开之后 各地乡间有识之士和农民群众亲眼看到了组织信用社给他们带来的好处，并且也认识到单靠救济总不是办法，于是便在华洋义赈总会的帮助下，愿意走互助合作的道路，依靠集体力量发展生产，因而 继香河县第一个农村信用合作社诞生之后 河北唐县管家佐村、涞水县的娄村镇、定县的悟村等先后成立了农村信用合作社 不久 即遍及华北广大地区 最后发展到长江一带。

河北省香河县第一个信用社的成立，对于我国信用合作事业的发展 不仅起到了很好的推动作用 而且在信用社的组织形式、章程制度、经营管理等方面都起到了示范作用 因此，河北省香河县第一个农村信用社的诞生，在我国信用合作的发展史上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

○弹指一挥间 :26 年悄然逝去

现有看来，中国的农村合作事业始于民国时期似乎有着其必然性。在这里不能不谈及“五四”运动。“五四”运动不仅是一次反帝国主义、反封建主义的爱国民主运动 而且也是一次新文化革命运动 当时我国正受国际资本主义的侵袭 因此我们一些知识分子纷纷注目于西方各国 寻求救国良策。一时期 所谓的“西学”十分盛行 合作制思想就是在这个时期传入中国的，这是旧中国大力推行合作运动的外在思想基础。起初 主要是在知识界和文化界 把引进西方的合作思想 倡导合作运动，作为救国救民之良策，仅限于一种学术思想的传播。

当河北省第一个农村信用社诞生以后，在当时各省反动

军阀们看来，认为合作运动就是共产主义运动，于是不惜采用各种手段予以摧残，有些地方政治当局千方百计加以阻挠和破坏。因此，大多数信用社被迫解散，唯有华北地区的信用社因为是华洋义赈总会直接帮助建立起来的，与“洋”有关，所以才得以生存下来。

1927 年蒋介石发动‘四一二’政变以后，在南京成立了国民政府。蒋介石政府为了巩固其统治的需要，对逐步高涨起来的农村合作运动采取了推行的政策。

到 1949 年 2 月，共有各种类型的合作社 17 万个，社员人数达 2400 万人。在这些合作社中，信用社为最多，占总数的 31%。从各省的分布情况看，四川最多，共 26000 多个，河南 16000 多个，广东省 15000 多个，其余各省都在 1 万个左右。

随着国民政府的覆灭，旧中国的信用合作社大都宣告解散，从旧中国的第一个信用合作社成立，到国民党政府被推翻，其间 26 年，南京国民政府虽然在客观上对信用合作运动的发展起了一定的推动作用，但蒋介石政府对信用合作运动的重视并不是想以合作运动推动社会进步、改善人民生活，这是其政权的性质决定的，其仅仅把支持合作运动作为巩固政权的一种手段，并以此加强对人民的掠夺和剥削，这是国民政府时期信用合作难有实质性进展的根本原因。

曲折与发展：从新中国成立到改革开放前的农村信用合作

建国以来，我国信用合作社的跌宕起伏，达到几乎令人

目晕的程度。一会儿是集体所有制的合作经济组织，一会儿奏起了信用合作社“过时”的调子，或转为全民同银行合并，成立所谓“乡银行”；或变成大集体、交人民公社管辖，成为公社的“信用部”；一会儿又恢复独立的信用合作组织，但眨眼间，又实行“两放”“三统”“一包”。文化大革命中更明文规定取消信用合作社的理监事会，另成立贫下中农管理委员会、社干削职归田，走亦工亦农道路，和农民一样拿工分，实际上把信用社降格为一般群众性组织。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还把信用合作社定性为：“既是集体金融组织，又是国家银行的基层机构”，并采取“合署办公”形式，由银行“统一”领导它的一切活动……

这是《世界信用合作纵横观》作者自序的一部分，读后的确是令人深思。建国以后，我国的农村信用合作社经历了太多的曲折与反复。

○过渡时期：“大跃进”式的空前发展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到 1956 年“三大改造”任务的完成，是过渡时期，也就是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时期。全国解放初期，为医治战争创伤，恢复经济成为压倒一切的中心工作。当时，老解放区原有的信用社业务大多陷于停顿，新解放区暂时还没有条件开展有组织的信用合作。1950 年以后，随着物价的逐步稳定，“重货轻币”的情况逐渐改变，人民币下乡占领农村市场。土地改革运动在全国展开进行，农业生产由恢复走向发展，农村的商品经济开始抬头，产生了资金需要，自由借贷活跃起来，高利贷剥削在一些地方乘机而起。为了解决农村资金需要，除了积极开展银行业务，允许和鼓励各种形式的民间借贷，并把它引入解决农民生产和生活需要的

正确方向以外，发展群众性的信用合作组织就十分必要了，同时，农村也有了发展信用合作的基本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和建国初期，农村信用合作工作就被党中央提上了议事日程。毛泽东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指出：“占国民经济总产值百分之九十的分散的个体农业经济和手工业经济是可能和必须谨慎地逐步地而又积极地引导他们向着现代化和集体化的方向发展的，任其自由发展是错误的。必须组织生产、消费的和信用的合作社……单有国营经济而没有合作经济，我们就不能领导劳动人民的个体经济逐步走向集体化，就不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发展 to 社会主义社会。”紧接着在建国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第三十条规定：“关于合作社 鼓励和扶助广大劳动人民根据自愿原则 发展合作事业，在城镇和乡村中组织供销合作社、消费合作社、信用合作社、生产合作社和运输合作社……”可见，新中国成立后已经把发展合作事业（特别是包括信用合作事业）作为了一项基本国策。

新生的政权以满腔的热情和空前的气魄开展了包括信用合作在内的“三大合作”运动。1951年5月中国人民银行召开了旨在推动农村信用合作运动的“全国农村金融工作会议”，随后，一场颇具规模的农村信用合作运动在神州大地展开。

但是当时的情况比较复杂 大多数人包括农村金融干部对农村信用合作运动持观望态度。农民是现实主义者，又大部分是新解放区，要把他们组织起来逐步变私人生产和私人占有为集体生产和集体占有，是一场有关思想意识、传统习惯、财产关系方面的深刻的变革。对农民不能剥夺、不能强迫，又

要使他们切身体会后者比前者优越，只有搞小面积试办做出样子，使他们相信信用合作化对他们有好处，他们才会从思想上接受，在行动上拥护，才有可能全面推广。同时也为了摸索办社的经验，所以当时总行提出发展信用合作的方针是重点试办，创造经验，全面推广。

政策方法对路，各级银行的信用社试点工作进行得比较顺利。截至 1953 年底，全国各地试办的信用合作组织已达 20067 个。当时信用合作组织基本上有三种形式：一是基本符合合作社原则体系思想，制度健全的信用合作社；二是供销社内部附设信用部；三是信用互助小组。

建立信用社的做法，一般经过宣传发动、物色和培养建社骨干、成立筹备委员会、发展和登记社员、收取股金、召开社员代表大会、通过社章和各项业务制度、选举理监事、成立理事会监事会，由理事会聘用信用社工作人员正式开业等步骤。

也有用另一种方式建立信用社的，即所谓先搭架子，后打基础，再充实内容。具体做法是先从乡干部和群众中选拔几个人成立农村金融委员会（也称信用社筹备委员会），由农村金融委员会领导分头在自然村发动成立信用互助小组；在小组内开展一段资金互助，使群众先看到互助合作的实际利益，从社员中物色办社人员，最后提高合并成立信用合作社。

在极个别解放较晚、群众严重地怕露富、怕再来一次复查、提高阶级成份的地区，还必须采取土改时的老做法，进行扎根串连，发动群众，即从访贫问苦，调查了解高利贷活动入手，启发资金互助的要求，经过一传十、十传百地发动起来，再进行组织活动。

尽管建社的方法各异，但试点阶段显现出来的信用社的

优越性，为信用社的进一步发展起到了示范作用、吸引作用和推动作用。

在此过程中，山西再一次显示了其作为中国金融业发祥地的独特魅力。山西是全国信用合作发展较快的省份，而且以信用社为主要形式。1953年进入蓬勃发展时期，到年底信用社已达629个，吸收存款和股金100多万元，成为调剂农村资金、支持农副业生产的一支重要力量，排挤了农村的高利贷活动。平遥县的岳壁乡在信用社建立以前，全村500多户中借贷的有100多户，实物利率月息10分。1951年信用社业务有了发展，借贷的减少到30户，利率降到与信用社一致。1952年信用社业务有了更大发展，农村的资金活动基本上集中到信用社，高利贷被排挤出经济领域。有一户放高利贷的，资本为小麦30石，信用社建立前，他在本村放债，月息10分。信用社建立后，他到没有信用社的外村放债，月息降到5分。信用社跟踪到外村开展业务，他把资金转到城市，向私人工商业者放债，城市进行“五反”，成为“五反”对象，无奈只好把资金抽回来，存入信用社。这个事例生动说明开展信用合作的作用，它逼得高利贷者走投无路，最后不得不向信用社低头就范。合作经济威震农村，农民扬眉吐气。

经过典型试办，证明农村已经具备了开展信用合作的条件，试点是成功的。当然也出现了一些问题，主要是个别地方急于求成，方法简单，违反群众自愿原则，发生了强迫命令。有的地方强迫农民入股，恐吓农民“不入社就取消农会会员资格”；“不入股就是不爱国”。有的地方在条件不具备的情况下，一律办信用社，轻视小型的信用合作组。有的地方办跨乡的大信用社，违反由小到大、由简到繁、由低到高的原则。根据这种

情况，党中央提出了反对“急躁冒进”，加强整顿的方针。到1953年下半年，一些地方的急躁冒进基本纠正过来。农业互助合作运动继续健康发展。

经过1953年农业合作化上的“反右倾”，1954年，一个群众性的农村合作化运动高潮在农村兴起。为把信用合作的大发展造成政治声势，批评了所谓建信用社“急躁冒进”的观点，人民银行检查了领导信用合作运动的保守思想，为信用合作的大发展作了思想准备。1954年2月召开的全国信用合作会议和8月召开的全国分行行长会议，是组织推动信用合作大发展的重要组织措施。信用合作大发展的脚步已经不是悄然无声了。

10月和12月，《人民日报》以《积极发展信用合作》为题，两次发表社论，推动信用合作的开展。《社论》强调：“我们都必须认识，信用合作不同于农业生产合作，信用合作是比较简单易办的，因此不能机械搬用生产合作社运动中由组到社的一般发展规律，而应根据当地农村金融流转的需要，群众的自愿和信用合作运动的具体情况，分别采取不同的组织形式，它们的发展速度也应比生产供销合作快一些”。《社论》的基调是激进的。

简直是“山雨欲来风满楼”，一个广泛的群众性建立信用合作社的风暴刮起来了。这里既有指导思想上的急于求成，也有整个形势的推动，那就是整个农村掀起了轰轰烈烈地互助合作运动高潮，亿万人民行动起来，三大合作在党政统一领导、统一部署下统一行动，也是大势所趋，欲罢不能。顺着风势，把信用合作卷入整个农村互助合作浪潮中。到1954年底，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到48万个，信用社发展到12.6万个，其